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5 年度)

项目名称		安检工作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	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			实施单位		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（本级）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	年初预 算数	全年预 算数	全年 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217.9296	217.9296	216.854511	10	99.51%	9.95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17.9296	217.9296	216.854511	—		—
	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
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为全院安检通道提供安检服务，提高安检安全率，将风险控制到最小，保障机构正常运行，做到无事故发生。				通过购买安检服务，圆满完成年度绩效目标，按要求进行诉讼参与人员及物品安全查验，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，保障审判办公秩序平稳，维护来院群众及法院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，营造安全有序司法环境。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	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		10	10		
		质量指标			30	30		
		时效指标			10	10		
	成本 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	10	10		
	效益 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	10	9	进一步保障法院办公场所安全，维护诉讼参与人及法院干警人身安全，提高法官安全感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10	9	进一步提供优质安检服务，提高办公安全性	
	满意 度 指 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10	9	服务对象满意度有待进一步提升	
总分					100	96.95		